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鄭景宜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evelyn1203@hl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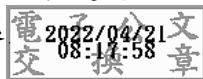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100806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四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(108-112年)」，請協助宣導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，業將四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並請同仁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1年4月14日公保字第111000439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1/04/21

